

教育部本土語言意識培力宣講人員初階研習課程 實施計畫

一、計畫目的

本部為推動臺灣本土語言意識培力，希藉由研發本土語言意識培力宣講架構與內容，透過講師培訓，結合本部及部屬機關（構）、地方政府、民間團體等單位，向公務人員、學校教育人員及一般民眾宣導，從「心」認同本土語言的價值，了解語言流失的嚴重性，也鼓勵結合網路、社群等管道，使社會大眾對本土語言意識有更多的了解與認同。

二、辦理單位

主辦單位：教育部

承辦單位：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三、研習時間

115 年 4 月 11 日（星期六）上午 8 時 30 分至下午 5 時 00 分，共計 7 小時

115 年 4 月 12 日（星期日）上午 8 時 50 分至下午 5 時 00 分，共計 7 小時

四、研習地點

IEAT 會議中心（地址：臺北市中山區松江路 350 號）

（一）115 年 4 月 11 日（星期六）—1202 會議室

（二）115 年 4 月 12 日（星期日）—902、903、1001、1002 會議室

五、研習對象

研習人員共分 4 類，每類人員至多 10 名，計 40 名。

（一）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各縣市政府及所屬機關（構）所屬公務人員

（二）學校行政人員

（三）學校教學人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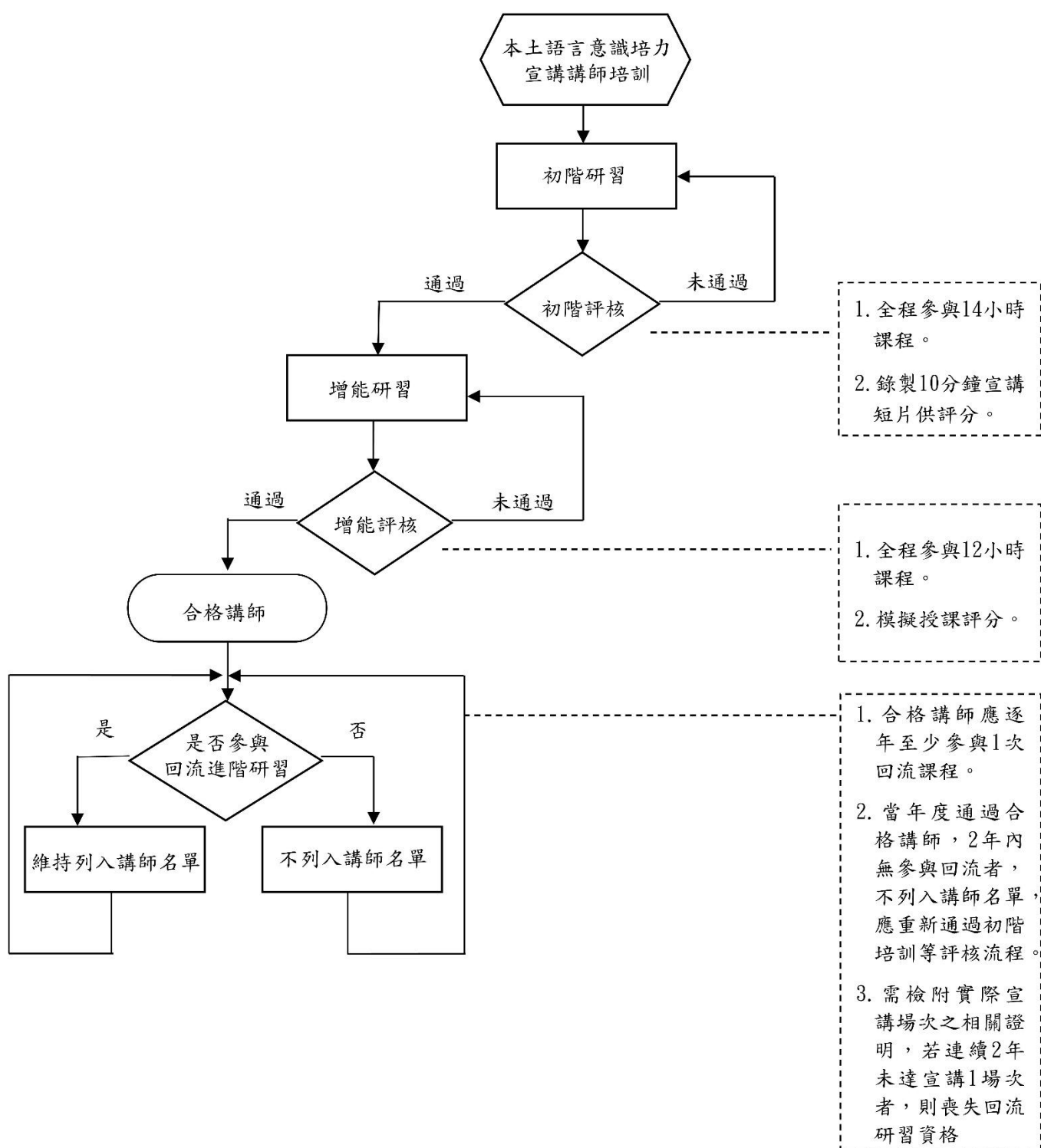
（四）家長

六、報名資訊及方式：

即日起至 115 年 2 月 2 日上午 8 時止，逕至報名網址：

<https://forms.gle/rxSoJhdeKTTwthg99> 報名即可。

七、114-115 年本土語言意識培力宣講講師資格認定：



八、培訓課表

教育部 114-115 年本土語言意識培力宣講人員培訓 初階研習課程 ※臺北場※				
115 年 4 月 11 日（星期六） 【語言政策與語言規劃】				
時段	課程分類	課程名稱	節數	地點
08:30		報到（時間 10 分鐘）		12 樓 1202 會議室
08:40 09:40	研習 導論	研習辦理目的與培訓內容講解 ——從「臺灣意識」到「臺灣本土語言意識」	1	
課 間 休 息（時間 10 分鐘）				
09:50 11:50	總論 課程 I	單語、雙語與多語 ——國家的語言地位分劃與規劃	2	
午 餐 用 餐（時間 50 分鐘）				
12:40 13:40	總論 課程 II	從「本土語言」走向「國家語言」 ——看國家語言政策的制定基礎	1	12 樓 1202 會議室
課 間 休 息（時間 10 分鐘）				
13:50 15:20	共同 課程 I	消除對本土語言的歧視與偏見	1.5	
課 間 休 息（時間 10 分鐘）				
15:30 17:00	共同 課程 II	營造多元友善的本土語言環境	1.5	

115 年 4 月 12 日（星期日）					
【分眾課程暨實作研習】					
時段	課程分類	學員類別	課程名稱	節數	地點
08:50	報到（時間 10 分鐘）			同分眾課程教室	
09:00 10:30	分眾課程	I 公務人員	在地精神的人文實踐 ——地方通行語與地方認同	1.5	9 樓 902 會議室
		II 學校行政	從語言調查數據到語言平權實踐		9 樓 903 會議室
		III 學校教學	臺灣的「語言政策」與「語言教育」		10 樓 1001 會議室
		IV 家長	母語學習的成本與收益 ——本土語言的經濟驅動力		10 樓 1002 會議室
課 間 休 息（時間 10 分鐘）					
10:40 12:10	分眾課程	I 公務人員	通往心的路徑 ——職場本土語言的使用策略	1.5	9 樓 902 會議室
		II 學校行政	從「世界母語日」到「臺灣母語日」 ——語言生態的平衡與永續		9 樓 903 會議室
		III 學校教學	由傳統故紙邁向數位科技 ——本土語言的「標準化」與「科技化」進程		10 樓 1001 會議室
		IV 家長	友善的親子的共遊、共玩與共學體驗 ——從本土語言開始		10 樓 1002 會議室
午 餐 用 餐（時間 50 分鐘）					同分眾課程教室
13:00	實作	I	簡報討論實作及宣講模擬演練	4	9 樓

 17:00	課程	公務人員			902 會議室
	II 學校行政	簡報討論實作及宣講模擬演練			9 樓 903 會議室
	III 學校教學	簡報討論實作及宣講模擬演練			10 樓 1001 會議室
	IV 家長	簡報討論實作及宣講模擬演練			10 樓 1002 會議室

九、研習時數核發

全程參與研習者（需簽到退），將核發教師在職進修或公務人員終身學習研習時數，計 14 小時（以當日簽到退表為憑）。遲到或早退合計時數超過一小時者，視同未能完整參與該次研習，並依實際出席情形核發研習時數。惟倘屬不可抗力因素影響之遲到或早退，請學員檢附相關證明文件或佐證資料，由主辦單位衡酌實際情形認定。

十、注意事項

- （一）人才庫建置：參與初階課程研習學員需全程參與共計 14 小時的課程，且於研習結束後兩週內繳交 10 分鐘（「共通版」與「分眾版」簡報各錄製 5 分鐘）宣講短片；需完成上述兩項，依據本培訓課程「實作課程」成績需達 70 分以上，且「宣講短片」評分成績需達 70 分以上者，始為通過初階培訓之學員可參加第二階段「增能培訓」課程，通過「增能培訓」之名單將納入本部本土語言意識培力人才庫，後續並配合參與回流進階研習課程。本部將函知縣市政府並公布名單於「教育部語文成果網」。
- （二）經培訓完成且獲納入人才庫者，未來以提供教育部、地方政府及機關單位辦理本土語言意識培力宣講課程之講師參考名單。
- （三）得申請補助課程期間去回程交通費（服務單位需距離研習地點 30 公

里以上)及課程第1日晚上住宿費(服務單位需距離研習地點60公里以上)。

- (四)申請補助者於課程或活動當日報到時請檢附去程交通票根或購票證明與住宿費收據(請填寫抬頭「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與統編「52009903」),承辦單位將提供回郵信封,請於活動結束後三日內寄回。

十一、交通暨研習會場資訊

- (一)交通資訊:

研習地點「IEAT會議中心」(臺北市中山區松江路350號)
相關交通資訊,參閱該中心網站說明:

<https://www.ieatpe.org.tw/meeting/Traffic.aspx>

- (二)星期六場次:12樓1202會議室(位於該中心12樓):

<https://www.ieatpe.org.tw/meeting/V360.aspx?v=cf2>

- (三)星期日場次:

- 1.公務人員:9樓902會議室(位於該中心9樓):

<https://www.ieatpe.org.tw/meeting/V360.aspx?v=9f2>

- 2.學校行政:9樓903會議室(位於該中心9樓):

<https://www.ieatpe.org.tw/meeting/V360.aspx?v=9f3>

- 3.學校教學:10樓1001會議室(位於該中心10樓):

<https://www.ieatpe.org.tw/meeting/V360.aspx?v=af1>

- 4.家長:10樓1002會議室(位於該中心10樓):

<https://www.ieatpe.org.tw/meeting/V360.aspx?v=af2>

十二、聯絡資訊

E-mail: nativelanguage@mail.ntcu.edu.tw

電話:(04)2218-3924 賴小姐;(04)2218-3915 許小姐